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原四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836,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进行回购并注销，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以及 2018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

2018 年 10 月 9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 836,000 股已完成注销，公司股本相应减少为 409,762,045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注销已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4）。

2018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已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备案事项，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10,598,045 元变更为 409,762,045 元，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9 日